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TravelSky Technolog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00696)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業績公佈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的未經審計之中期業績報告。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除每股數據外，所有金額均以人民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收益			
航空信息技術服務		2,042,473	1,900,098
結算及清算服務		292,327	272,195
系統集成服務		386,061	230,658
數據網絡及其他		800,882	720,548
總收益	3	3,521,743	3,123,499
營業成本			
營業稅金及附加		(26,666)	(12,430)
折舊及攤銷		(299,594)	(239,964)
網絡使用費		(42,295)	(39,931)
人工成本		(633,407)	(589,341)
經營租賃支出		(42,100)	(87,891)
技術支持及維護費		(352,790)	(216,252)
佣金及推廣費用		(357,554)	(299,616)
軟硬件銷售成本		(153,430)	(159,157)
其他營業成本		(135,118)	(105,594)
總營業成本		(2,042,954)	(1,750,176)

	附註	截至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營業利潤		1,478,789	1,373,323
財務收入，淨額		114,497	41,779
應佔聯營公司收益		19,719	18,068
金融資產公允值變動收益		26,138	—
稅前利潤		1,639,143	1,433,170
所得稅	4	(256,179)	(214,342)
除稅後利潤		<u>1,382,964</u>	<u>1,218,828</u>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1,155)	8,82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差異		—	20,815
本期間其他綜合(虧損)/收益，扣除稅項後		<u>(1,155)</u>	<u>29,641</u>
本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u>1,381,809</u>	<u>1,248,469</u>
除稅後利潤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47,453	1,189,886
非控制性權益		35,511	28,942
		<u>1,382,964</u>	<u>1,218,828</u>
綜合收益總額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346,298	1,219,527
非控制性權益		35,511	28,942
		<u>1,381,809</u>	<u>1,248,469</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5	<u>0.46</u>	<u>0.4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金額單位：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	8	4,207,834	4,186,143
投資性物業		1,189	1,336
預付租賃土地使用權，淨值		1,676,743	1,703,109
無形資產，淨值		198,924	276,003
商譽		146,141	147,483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254,550	236,4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145,057	143,931
其他長期資產	9	160,094	45,15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	904,519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11	875,000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2,953,381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100,060	102,063
受限制銀行存款		11,629	3,654
		8,681,740	9,798,687

流動資產

存貨		48,872	36,960
應收賬款，淨值	12	1,516,702	1,118,976
應收有關聯人士款，淨值	13	2,704,271	2,482,24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47,645	46,064
應抵所得稅		3,030	6,735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21,607	661,080
持至到期金融資產		3,990,000	1,860,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340,890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392,365	645,750
受限制銀行存款		33,310	37,50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61,767	3,558,299
		13,619,569	10,794,508

資產總值

22,301,309 **20,593,195**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實收資本		2,926,209	2,926,209
儲備	6	4,581,649	4,437,013
留存收益	7	8,523,756	8,062,425
		<u>16,031,614</u>	<u>15,425,647</u>
非控制性權益		<u>462,418</u>	<u>434,791</u>
權益合計		<u>16,494,032</u>	<u>15,860,438</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51,674	45,577
遞延收入		–	141,692
合約負債		115,643	–
		<u>167,317</u>	<u>187,269</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4	4,960,891	3,871,502
應付有關聯人士及聯營公司款		243,949	289,456
應交所得稅		267,642	205,399
遞延收入		–	179,131
合約負債		167,478	–
		<u>5,639,960</u>	<u>4,545,488</u>
負債合計		<u>5,807,277</u>	<u>4,732,757</u>
權益及負債合計		<u>22,301,309</u>	<u>20,593,195</u>
淨流動資產		<u>7,979,609</u>	<u>6,249,02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6,661,349</u>	<u>16,047,707</u>

未經審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則除外。

除下文所述有關應用新訂或經修訂會計準則外，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以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入及相關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之交易分類及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有關：(1)確認、分類及計量金融資產、(2)減值及(3)對沖會計處理的條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及相關影響已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大主要類別：以攤銷成本、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允值計入損益(「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之分類通常取決於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該準則取消了原來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定義之持至到期、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類別。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倘主合約為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嵌入合約中之衍生工具不再分割。取而代之，混合式金融工具須整體評估分類。

(ii) 金融資產之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損失」)模式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之「已產生損失」模式。該新減值模式適用於以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金及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之債務投資，但不適用於股本工具投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信貸損失之確認時間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確認之時間為早。

(iii) 過渡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整體原則為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追溯應用該準則。就新分類及計量規定而言，本集團選擇豁免過渡條文所載之重列比較資料之規定。因此，所提供之比較資料繼續根據本集團原來之會計政策入賬。

誠如下文所述，本集團已追溯應用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二零一四年)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 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產生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賬面金額差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在保留盈利中確認。此外，因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重估價值儲備已轉移到留存收益。因此，就二零一七年呈列之資料一般並無反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故不可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二零一八年呈列之資料比較。
- 按照豁免，本集團已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對現存之事實及情況作出以下評估。
 - 釐定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
 - 指定及撤銷原來指定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分類為以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下表概述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除稅後儲備及留存收益之影響。

於二零一八年
一月一日採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9號之影響
人民幣千元

重估價值儲備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期末結餘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0,946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重估價值儲備重新分類(附註3(i))	(39,271)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之期初結餘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u>451,675</u>

留存收益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期末結餘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62,425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重估價值儲備重新分類(附註3(i))	39,271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之期初結餘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u>8,101,696</u>

(iv)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首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分類

下表顯示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原有計量分類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之新計量分類。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釐定 之原有分類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第9號 釐定之新分類	根據國際會計 準則第39號 釐定之 原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根據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第9號釐定之 新賬面金額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結構性銀行存款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	攤銷成本	900,000	9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非上市股權	按成本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 綜合收益	875,000	875,000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國管理基金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綜合 收益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 攤銷成本	1,519,271	1,519,271
應收賬款，淨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1,118,976	1,118,976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661,080	661,080
應收有關聯人士款，淨值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2,482,248	2,482,248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46,064	46,064
受限制銀行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41,160	41,160
原到期日逾三個月的銀行存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747,813	747,81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貸款及應收款項	攤銷成本	3,558,299	3,558,299
金融負債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金融工具以攤銷成本	金融工具以攤銷成本	3,871,502	3,871,502
應付有關聯人士及聯營公司款	金融工具以攤銷成本	金融工具以攤銷成本	289,456	289,456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概述將客戶合約收入入賬的單一綜合模式，並取代現行收入指引，現時包括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準則及詮釋。其建立一個將適用於客戶合約收入的新的五步模式。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入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之代價的金額確認。

本集團已檢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其所有業務分部之影響，並選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本集團於採納新訂準則時已選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允許的經修訂追溯應用。因此，該準則僅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尚未完成之合約。

本集團已於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時應用下列有關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載五步模式確認客戶合約收入：

- 第一步 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該合約界定為雙方或多方之間訂立的協議，具可執行權利及責任。
- 第二步 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履約責任為客戶合約中向客戶轉讓貨品或服務的承諾。
- 第三步 釐定交易價：交易價為本集團預期向客戶轉讓所承諾貨品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金額(不包括代表第三方收回之金額)。
- 第四步 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倘合約中有超過一項履約責任，本集團將按預期就履行各項履約責任而有權換取之代價的金額，將交易價分配至各項履約責任。
- 第五步 於(或當)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倘以下其中一項條件獲達成，則本集團將履行履約責任並隨時間確認收入：

- (a) 客戶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時所提供之利益。
- (b) 本集團之履約創造或增強一項於資產被創造或增強時客戶控制之資產。
- (c) 本集團之履約並無創造一項可被本集團用於替代用途之資產，且本集團對迄今已完成之履約付款具有可執行權利。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與合約負債的列報有關。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進行重新分類，以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用術語一致：

- 預先從客戶收到的合約負債之前列報為遞延收益。

總括而言，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首次應用當日對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確認的金額作出以下調整：

	國際會計準則 第18號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第15號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遞延收益	320,823	(320,823)	—
合約負債	—	320,823	320,823

本集團提供航空信息技術、數據網路、結算及清算服務。提供服務的收入於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進行確認。

本集團提供系統集成服務。當產品的控制權轉移時，銷售獲確認。當客戶按照銷售合約接納產品，或接納條款已失效，或本集團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納標準均已達成時，產品毀損及遺失之風險轉由客戶承擔。

本集團在貨品交付時確認應收款，因為此時收回對價的權利是無條件的，本集團僅需待客戶付款。

3. 收益

收益主要包括本集團因就提供其航空信息技術服務、結算和清算服務、系統集成服務及相關數據網絡服務等業務而收取的費用。此等收費大部份來自本公司股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來自本集團重大有關聯人士交易的收入約為人民幣1,698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約為人民幣1,359百萬元）。

4. 稅項

除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香港)有限公司、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新加坡)有限公司、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日本)有限公司、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韓國)有限公司、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歐洲)有限公司、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美國)有限公司、中國航信北美研發中心、台灣中航信有限公司、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澳洲)有限公司、OpenJaw Technologies Limited、OpenJaw Technologies Iberica S.L.、OpenJaw Technologies Polska Sp. Z.O.O.及OpenJaw Technologies AsiaPac Ltd之外，本集團之稅項乃按適用於中國大陸企業之稅法及規則徵收。本集團乃按其以法定財務報告之基準，並以就稅項而言毋須課稅之收入及不可抵稅之支出項目作出調整後的利潤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海外利得稅乃按本集團經營範圍內各地適用稅率及評估之課稅利潤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公司法定企業所得稅通常適用稅率為25%。根據有關規定，獲得「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的企業依據企業所得稅法可享受企業所得稅15%的優惠稅率。本公司自成立時即被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之後根據有關監管規定進行複審以延續「高新技術企業」身份。

最近一次複審於二零一七年十月，本公司獲得相關稅務機構書面認證，延續「高新技術企業」身份，並由二零一七年度至二零一九年度作為「高新技術企業」按15%的優惠稅率計算企業所得稅。

除被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可享受優惠所得稅率15%外，如果被相關當局評定為國家規劃佈局內「重點軟件企業」的企業，則可以進一步享受10%的優惠稅率。根據相關規定，按15%的稅率繳納的稅費與按10%的優惠稅率繳納的稅費之差額，將於期後退還有關企業，並相應反映在該企業獲得退還時的當期利潤表中。

二零一七年度「重點軟件企業」10%優惠稅率的申請工作在二零一八年度開展，因此本公司按照15%的優惠稅率計算了二零一七年度的企業所得稅費用。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向有關部門提交二零一七年度「重點軟件企業」10%優惠稅率的申請。

根據現行相關規定，本年度「重點軟件企業」10%優惠稅率的申請工作預計將於次年開展，因此如本附註第三段所述，根據有關監管規定，本公司按15%的優惠稅率計算了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企業所得稅費用。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中國境內之附屬公司分別適用15%至25%的稅率。

5.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根據下列數據計算得出：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盈利(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	1,347,453	1,189,886
股份數目(千股)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926,209	2,926,209
每股盈利(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u>0.46</u>	<u>0.41</u>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無潛在稀釋性普通股。

6. 儲備

對於二零一七年度任意盈餘公積金的提取已經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因此，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已按二零一七年淨利潤的10%(約為人民幣185.1百萬元)提取了任意盈餘公積金。

7. 股利分配

在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了派發「二零一七年末期現金股息」每股人民幣0.253元，合共人民幣740.3百萬元。該等股息已計入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股東權益，並列作留存收益的分配。

8.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新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價值合計約為人民幣21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人民幣1,296百萬元)。

9. 其他長期資產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的其他長期資產主要為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1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管理基金，按公允價值		
於一月一日	-	-
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轉入	878,381	-
公允價值變動	26,138	-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904,519	-
	<hr/>	<hr/>
非流動	904,519	-
流動	-	-
	<hr/>	<hr/>
總額	<u>904,519</u>	<u>-</u>

1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權，按公允價值		
於一月一日	-	-
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分類轉入	875,000	-
公允價值變動	-	-
	<hr/>	<hr/>
於六月三十日/十二月三十一日	875,000	-
	<hr/>	<hr/>
非流動	875,000	-
流動	-	-
	<hr/>	<hr/>
總額	<u>875,000</u>	<u>-</u>

12. 應收賬款，淨值

本集團一般給予其客戶介乎10至90日之信貸期。

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以內	1,118,089	987,787
六個月至一年	305,296	76,694
一年至二年	113,635	93,287
二年至三年	87,011	88,543
三年以上	102,041	64,243
應收賬款合計	1,726,072	1,310,554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209,370)	(191,578)
應收賬款，淨值	<u>1,516,702</u>	<u>1,118,976</u>

13. 應收有關聯人士款，淨值

與有關聯人士的往來餘額為與業務相關，免息、無抵押及一般須於六個月內償還。

應收有關聯人士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以內	1,824,148	1,618,865
六個月至一年	586,005	627,176
一年至二年	289,752	225,811
二年至三年	1,116	1,065
三年以上	3,250	9,331
應收有關聯人士款合計	2,704,271	2,482,248
減值撥備	-	-
應收有關聯人士款，淨值	<u>2,704,271</u>	<u>2,482,248</u>

14.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詳細的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六個月以內	741,249	655,075
六個月至一年	19,187	28,623
一年至二年	96,479	91,020
二年至三年	112,737	109,227
三年以上	60,553	64,785
應付賬款合計	1,030,205	948,730
預提費用及其他負債	3,930,686	2,922,772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合計	4,960,891	3,871,502

15. 分部報表

本集團僅於一個行業內經營業務－在中國提供航空信息技術及相關服務。本集團營運的最高決策人為本集團的總經理。總經理審閱的資料與中期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所載資料一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編製任何分部報表。

由於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中國，其資產亦主要位於中國，本集團僅於一個地域內經營業務。因此，本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呈列任何地域分部數據。

在以下所列期間，佔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主要包括：

主要客戶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中國國際航空股份有限公司(a)	403,449	12%	360,043	12%
中國東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a)	441,252	13%	408,812	13%
中國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a)	381,356	11%	344,335	11%

a. 包括其附屬公司。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表現的討論及分析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業務回顧

作為中國航空運輸旅遊業信息技術解決方案的主導供貨商，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受益於旺盛的中國航空運輸市場需求，電子旅遊分銷(ETD)系統(包括航班控制系統服務(「ICS」)和計算機分銷系統服務(「CRS」))處理的國內外商營航空公司的航班訂座量約312.9百萬人次，較二零一七年同期增長約11.4%；其中處理中國商營航空公司的航班訂座量增長了約11.8%，處理外國及地區商營航空公司的航班訂座量增長了約1.6%；加盟使用本集團機場旅客處理(APP)系統服務、多主機接入服務和自主開發的Angel Cue平台接入服務的外國及地區商營航空公司亦增至132家，在105個機場處理的離港旅客量約9.2百萬人次；與本集團計算機分銷系統(CRS)實現直接聯接的外國及地區商營航空公司達到144家，通過直接聯接方式銷售的比例達到了約99.8%。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積極拓展國內外商營航空公司客戶的同時，進一步完善航空信息技術及其延伸服務，大力支持商營航空公司在便捷旅客、電子商務、輔助服務及國際化等方面信息技術解決方案的需求。作為國際航協(IATA)「便捷旅行」(Fast Travel)項目的戰略合作夥伴，自主研發的自助行李交運處理系統已在26個機場為多家中國商營航空公司投產，自主開發的符合IATA標準的通用自助值機系統(CUSS)在150個國內外主要機場使用，網上值機服務在269個國內外機場開通，連同手機值機產品，以及短信值機產品共處理出港旅客量約140.0百萬人次；自主研發的「航旅縱橫」手機應用，用戶數持續穩步增長。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為中國商營航空公司提供全流程的便捷通關技術解決方案，幫助提升旅客在安檢、登機等環節的服務體驗。「航信通」實現了民航旅客無紙化便捷通關，已擁有多家商營航空公司客戶，推廣至國內200多家機場，並已在百餘家機場投產。本集團不斷完善航空公司附加服務銷售解決方案(「增值易」產品平台)的易用性，使用量穩步增長。響應國家「一帶一路」戰略，持續加大海外市場拓展力度，俄羅斯皇家航空等4家外國商營航空公司新加入公司系統。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結算及清算服務市場持續鞏固和拓展，系統研發與投產工作如期開展，BSP在線支付平台(BOP)新增新分銷能力(NDC)實時結算服務，實現了NDC技術標準首次在支付渠道的應用，服務已推廣至香港航空有限公司。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結算清算系統進行了約461.6百萬宗交易，通過BSP數據處理服務處理了約191.8百萬張BSP客票，代理結算的客、貨、郵運收入、雜項費用及國際、國內清算費用達約50億美元，電子支付交易額約人民幣453億元。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穩固傳統離港前端服務產品市場佔有率，加強機場信息技術服務產品推廣與研發工作，積極參與國內機場信息系統建設項目。新一代APP離港前端系統在國內大中型機場佔據主導地位，並在157個海外或地區機場協助商營航空公司為旅客提供辦理登機手續、中轉、聯程等服務，處理的離港旅客量約20.9百萬人次，佔中國商營航空公司海外回程旅客量的比例約90.7%。北京新機場項目按照進度完成生產

系統部署準備與實施工作。機場共用旅客處理系統(ASCI)推廣覆蓋至寧波、重慶等15家新建改擴建機場。人臉識別系統推廣至上百家機場，並已在廣州、青島、哈爾濱等66家機場投產。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以中央企業、政府部門、金融及互聯網企業為重點，繼續拓展公共信息技術服務客戶，加快推進重點項目投產工作。不斷加大「行啊」企業差旅解決方案、「領達」在線代理人解決方案、「星際」國際機票業務管理系統、國際運價搜索等分銷信息技術服務產品的研發、推廣力度。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ICS、CRS、APP、核心開放系統運行平穩，北京順義新運行中心逐步啟用，機房搬遷工作有序推進。著手建設穩定和敏捷的「雙模式」基礎架構雲平台，力求實現安全、效率與成本的有機結合。如期落實包括預警子平台、運維身份統一管理、生產系統邊界安全等7個項目在內的發改委信息安全專項建設工作。積極參與推進國資委IPv6改造工作和中國出境入境航空器載運人員預報預檢項目建設。加快應用大數據管控平台，提升運維服務水平。開展針對性的安全排查與應急演練，有力保障了生產安全，並圓滿完成了春運、兩會、博鰲論壇、上合組織青島峰會等重保工作。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財務狀況和經營表現

概述

管理層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和經營表現的討論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稅前利潤人民幣1,639.1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增加了14.4%。折舊、攤銷、息稅前盈餘(EBITDA)人民幣1,842.9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增加了12.9%。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得利潤人民幣1,347.5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增加了13.2%。本集團盈利增加，主要是由於在收入增長的同時，嚴格控制營業成本所致，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稅前利潤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增加了14.4%。

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業績主要來自本集團在中國的營運。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每股盈利人民幣0.46元。

總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總收入為人民幣3,521.7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總收入人民幣3,123.5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398.2百萬元或12.7%，總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量增長所致。總收入的增加反映在下列各項中：

- 航空信息技術服務收入佔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總收入的58.0%；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為60.8%。航空信息技術服務收入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900.1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042.5百萬元，增加了7.5%。該項收入主要來源於本集團向商營航空公司提供的航班控制系統服務(「ICS」)、計算機分銷系統服務

(「CRS」)、機場旅客處理系統服務(「APP」)，以及與上述核心業務相關的延伸信息技術服務，該項收入的增加主要是由於航空旅客量增長所致。

- 結算及清算收入佔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總收入的8.3%，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為8.7%。結算及清算收入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72.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92.3百萬元，增加了7.4%。該項收入主要來源於本集團向商營航空公司、機場、代理人及政府機構等第三方提供的結算及清算服務，該項收入的增加主要由於結算清算業務量增長所致。
- 系統集成服務收入佔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總收入的11.0%，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為7.4%。系統集成服務收入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230.7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86.1百萬元，增加了67.4%。該項收入主要來源於本集團向機場、商營航空公司以及其他機構客戶提供的硬件集成，軟件集成及數據信息集成服務，該項收入的增加主要由於簽約項目增加所致。
- 數據網絡及其他收入佔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總收入的22.7%，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為23.1%。數據網絡及其他收入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720.5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人民幣800.9百萬元，增加了11.1%。該項收入主要來源於本集團向代理人提供的分銷信息技術服務，以及向酒店等旅遊產品供貨商提供的旅遊分銷服務，向商營航空公司、機場、貨運商提供的航空貨運物流信息技術服務，以及機場信息技術服務、其他業務等，該項收入的增加主要由於其他信息技術服務收入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總營業成本為人民幣2,043.0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750.2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292.8百萬元或16.7%。營業成本變動亦反映在以下各項中：

- 折舊及攤銷增加了24.8%，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固定資產增加，導致折舊增加所致；
- 經營租賃支出減少了52.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減少租賃辦公面積所致；
- 技術支持及維護費增加了63.1%，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大了新產品和新技術研發力度所致；
- 佣金及推廣費用增加了19.3%，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業務發展、系統使用費增加所致；及
- 營業稅金及附加增加了114.5%，主要是由於本集團房產稅增加所致。

企業所得稅

詳見未經審計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4。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之應佔盈利

由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權益持有人之應佔盈利由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189.9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人民幣1,347.5百萬元，增加了人民幣157.6百萬元或13.2%。

變現能力與資本結構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活動。來自經營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005.7百萬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沒有任何短期和長期銀行貸款，本集團也沒有使用任何用於對沖目的的金融工具。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4,061.8百萬元，其中分別94.2%、3.9%及0.5%以人民幣、美元及港幣計價。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抵押。

受限制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受限制銀行存款為人民幣44.9百萬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2百萬元)主要指存放於指定賬戶，作為銀川河東國際機場離港系統採購及安裝工程等之履約保證金。

資本開支

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總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25.0百萬元，較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人民幣350.2百萬元，減少了人民幣125.2百萬元。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根據本集團發展戰略購置所需的硬件、軟件以及基礎設施建設。

董事會預計本集團二零一八年全年所需的計劃總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657.5百萬元，主要用於建設北京新運行中心、開發航空旅客服務信息系統及推廣其他新業務，其中北京新運行中心二零一八年全年所需支出預計約為人民幣9.0億元。資本支出計劃的資金來源將包括已持有的資金及營運活動產生的內部現金流量。董事會估計二零一八年本集團的資金來源完全能夠滿足資本開支計劃、日常營運和其他目的等所需資金。

主要投資

• 須予披露交易－成立兩家合營企業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就成立兩家合營企業招商局仁和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仁和人壽」)和招商局仁和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局仁和財產」)分別訂立股份認購協議書。招商局仁和人壽及招商局仁和財產的註冊資本均為人民幣50億元，將由兩家合營企業各自股東以現金方式出資。本公司將會對招商局仁和人壽及招商局仁和財產分別出資人民幣8.75億元，並於完成交易後分別持有招商局仁和人壽及招商局仁和財產17.5%的股權。該等合營企業成立的先決條件是獲得監管機構及其他適用審批程序的批准。招商局仁和人壽已獲監管機構的開業批覆，並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四日完成工商登記手續。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招商局仁和人壽的運作已順利進行。由於就成立招商局仁和財產訂立的股份認購協議書(「該股份認購協議書」)項下若干先決條件尚未達成，故該股份認購協議書已根據其條款終止。已就成立招商局仁和財產產生的籌建費用(「招商局仁和財產籌建費用」)目前正在審計中，招商局仁和財產籌建費用結餘將根據彼等各自於招商局仁和財產中的股權比例及時歸還予該股份認購協議書的各訂約方。有關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的公告。

金融資產的投資

本集團於資金管理方面，基於謹慎穩健之原則，通常選擇高於同期銀行存款利率的保本理財產品，以期本集團能夠實現資金收益最大化。

期內，本集團擁有以下金融資產：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投資名稱	業務性質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七年		截至	截至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持股百分比 %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持股百分比 %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基金，按公允價值							
一博時計劃理財產品	基金	不適用	不適用	904,519	878,381	26,138	15,355

•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投資名稱	業務性質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八年		截至	截至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持股百分比 %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持股百分比 %	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之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十二月 三十一日之 公允價值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收益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權，按公允價值							
- 招商局仁和人壽	人壽保險	17.5	17.5	875,000	875,000	-	-

本集團所持有的上述金融資產於本期之表現及前景詳列如下：

1. 博時計劃理財產品

本集團持有由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發行之資產委託管理產品，本金為人民幣8.5億元，本公司預計年收益率為約4.5%。該基金主要投資組合包括現金類資產、貨幣市場基金、固定收益類資產等。本集團預期持有此基金不少於一年。

2. 招商局仁和人壽

- (a) 所持主要投資細項，包括相關公司的名稱及主要業務、所持股份的數目或百分比以及投資成本：

相關公司的名稱：招商局仁和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範圍：普通型保險(包括人壽保險和年金保險)、健康保險、意外傷害保險、分紅型保險、萬能型保險；上述業務的再保險業務；國家法律、法規允許的保險資金運用業務；中國保監會批准的其他業務

所持股份的百分比：17.5%

投資成本：人民幣8.75億元

- (b)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該主要投資的公平值，及其相對於發行人總資產的規模：

本集團對招商局仁和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投資人民幣8.75億元，佔本集團總資產3.9%。

(c)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該主要投資的表現：

根據招商局仁和人壽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其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虧損為人民幣51,662,784.07元，虧損的主要原因是二零一七年六月招商局仁和人壽獲批開業，各項業務剛剛起步，前期投入成本較大。

(d) 未來投資策略及該等投資的前景：

根據招商局仁和人壽向本公司提供的發展規劃，其將遵循金融保險業的發展規律和「保險姓保」的原則，走市場化、專業化、差異化的創新驅動型發展道路。以服務大眾客戶為基礎，以服務高淨值客戶為特色，打造覆蓋客戶全生命週期的金融保險服務平台。實施數字化戰略，建立數字化營銷平台、服務平台和管理平台，努力實現「智慧保險、網絡金融」的願景。把醫養產業作為業務支柱，打通國內外優質資源，大力完善醫療養老相關的保險產品、硬件設施、運營服務，讓客戶享受全球先進的醫療與養老服務。未來，招商局仁和人壽以建設成為具有創新特色的一流綜合保險服務商為目標，充分發揮股東優勢和後發優勢，堅持兩條腿走路，通過實施「境內+境外」、「線下+線上」、「新設+併購」等策略，穩健起步，做大做強。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分別持有由中國工商銀行、中國光大銀行、中國建設銀行、華夏銀行、杭州銀行及民生銀行發出之人民幣5.9億元、人民幣9.0億元、人民幣5.0億元、人民幣2.0億元、人民幣9.0億元、人民幣9.0億元共計人民幣39.9億元之存款證，對比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了人民幣21.3億元。該等存款證的年利率為4.1%至5.0%，期限為150至395天，到期前不可以撤銷。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來自商業交易和以外幣計價的資產和負債。人民幣兌外幣的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可能帶來影響。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為26.0%（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0%），該比率是通過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而得出。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有負債。

委託存款及不可回收的逾期定期存款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委託存款及不可收回的逾期定期存款。本集團所有現金存款均存放於商業銀行，並符合適用的法律及法規。

員工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員工總數為7,800名。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的人工成本約為人民幣633.4百萬元，佔本集團二零一八年上半年總營業成本的約31.0%。

本集團在遵循中國不時修訂的有關法律及法規的情況下，視乎員工的業績、資歷、職務等因素，對不同的員工(包括執行董事及職工代表監事)執行不同的薪酬標準。本集團員工的薪酬包括工資、獎金以及按國家不時修訂的有關規定提供的醫療保險、養老保險、失業保險、生育保險、住房津貼、企業年金等福利計劃。

目前，本公司並無任何非執行董事收取任何薪酬。然而，非執行董事於任期內產生的任何合理費用支出將由本公司承擔及支付。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監管機構規定、現行市價、其職務和個人資歷經驗收取董事袍金及津貼，其於任期內產生任何合理費用支出將由本公司承擔及支付。所有本公司之董事(「董事」)均享有本公司為董事購買的責任保險。

本集團亦為員工提供有關航空旅遊行業和計算機信息技術專業、工商管理教育等學習機會和提供有關計算機信息技術、個人素質、法律、法規和經濟領域最新進展的培訓。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展望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立足「建設國際一流的綜合信息服務企業」的發展目標，圍繞既定的發展戰略，堅持穩中求進總基調，堅持高質量發展要求，強能力，補短板，重落實。做好重點保障工作，強化安全生產，夯實高質量發展基礎。聚力優化市場佈局，促進業務發展，厚植高質量發展優勢。持續完善基礎架構，加快技術創新，挖掘高質量發展潛力。梯次展開重點改革，提升管理效能，強化高質量發展動力。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本公司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不派發中期股息。

購回、出售或贖回證券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集團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證券。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一同討論並審閱了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的中期業績，並就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等事宜進行了討論。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立和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向所有市場參加者和監管部門提供及時、準確、完整、可靠的訊息，努力提高公司的透明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中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守則。

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本公司已完全遵守守則條文。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一直採納一套《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完全遵從《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規定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中國民航信息網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崔志雄

中國北京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 崔志雄先生(董事長)及肖殷洪先生；
非執行董事： 曹建雄先生、唐兵先生及韓文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世清先生、魏偉峰博士及劉向群先生。